

乐山高新区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一期）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乐山高发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乐山高新区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已完成编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现向公众公示如下内容：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SnytoJ9o5DGKpcdGPAjhg> 提取码: kptx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名称：乐山高发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四川省乐山高新区乐高大道6号8幢智能楼8-13楼

联系人：夏老师 电话：0833-2599058 邮箱：980368350@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周边居民和关注本项目的社会团体及个人。

三、公众参与说明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SnytoJ9o5DGKpcdGPAjhg> 提取码: kptx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为便于进一步了解公众的具体意见和建议，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乐山高发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1日

